

##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6日上午9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端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此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意见：我们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工作职责、综合绩效等因素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我们认为考核结果客观、公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考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制定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考核结果及兑现薪酬客观、公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

意按照《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兑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 二、《关于聘任赵迎九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此议案。

同意聘任赵迎九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意见：“我们对赵迎九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未发现《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未发现其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根据赵迎九先生的个人履历、工作实绩等，赵迎九先生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本次聘任赵迎九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的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赵迎九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 三、《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此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高萍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同意聘任李冰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 上网公告附件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所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六日

●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

### 赵迎九先生简历

赵迎九，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9 年出生，大学本科，工学学士，毕业于重庆大学机械设计及制造专业，正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历任郑州华电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技术中心主任，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钢结构工程事业部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海洋与环境工程事业部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程师。

### 李冰冰先生简历

李冰冰，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东北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师。现任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曾任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副主任。